“情人又叫冤家”

管继平

记得钱锺书先生有句妙语,他说“上帝只是发善心时的魔鬼,而魔鬼也就是没好气时的上帝”,有许多事物并非绝对,而是“一个势力的两个方面,两种名称,好比疯子亦名天才,强盗就是好汉,情人又叫冤家”。这就是辩证的统一,凡事都应一分为二地看,甚至不妨一分为三,就好比每个人都有他的两面性或多面性。文章一等大德有亏的知堂老人,就曾说他的心头常住着两个鬼:一个“绅士鬼”,一个“流氓鬼”,两个“鬼”不断在头脑中冲突争斗,相互抢夺“执政权”。当然,知堂所谓的“鬼”只是象征性的,一谓温文尔雅、规矩行事;一乃暴戾蛮横、铤而走险。两者集于一身,他虽是解剖自己,其实也是大多文化人的通性。不像我们小时候的课堂教育,常常把好人捧上了天,堪比圣人,而把坏人狠踩于地,使他永世不得翻身,此皆极端之做法,颇不合理。

那么,“情人又叫冤家”说的就是美好事物的两面,情人是爱,冤家是恨,又爱又恨,方得其所。当然,个中之比例配备很难把握,婚恋专家常有一句“婚姻需要经营”之高论,我想这“经营”大概即爱恨配比的关系,恨多了自然不成,若没有恨全是爱似也不大可能。曾听有人夸赞美满婚姻,多用一句“他俩从未红过一次脸”,对此我颇怀疑,若真如此,那其中必有一方要承受莫大的委屈,方可成全。因为情感的维系就在不断妥协,最理想的是双方轮流妥协。良好的婚姻关系往往是轻松玩笑,“两大无猜”,就像儿时玩伴一样。我们常会劝诫“婚姻莫当儿戏”,而我却认为“儿戏”实乃婚姻之最佳状态也,如果婚姻经营懂得如何“嬉戏”,那才真的不会红脸,因为孩子是最容易妥协的,总也不肯妥协的孩子会没有玩伴。

鲁迅先生与原配的婚姻其实就是妥协的悲剧,虽然母亲为他盲目定了亲,但以鲁迅的思想和条件,完全可以不从,在那新潮涌动的时代,年轻人退婚、抗婚、逃婚、赖婚的现实版故事多了去,人皆知“长痛不如短痛”,奔着自由恋爱而去。然而人格品行均称一流的鲁迅,尽管骨头很硬,但心肠很软,他心里最过不了的是母亲这一关,因不忍于毁约而给母亲带来伤心和负面影响,他只好选择了屈从与妥协,然而,鲁迅妥协了婚姻,却没有妥协爱情…… “冤家”聚了首,情感不曾有。

被誉为“神仙眷侣”的赵元任和杨步伟,他们的婚姻人人羡慕,但他们的结合却如同“儿戏”。杨步伟是留日医学女博士,赵元任是民国时的超级学霸,在康奈尔大学读数学物理,在哈佛大学拿哲学博士,还精通语言学、文学、音乐等,是胡适眼中的“天才”。一九二〇年冬英国哲学家罗素来华讲学,赵元任是全程陪同并翻译,但就在此时他和杨步伟相识相恋了,某日因谈恋爱而迟到,把罗大师一个人晾在了讲台上半天。赵、杨相识半年后,他们双双写信退回老家的婚约,从而双向奔赴,选择了自由闪恋并闪婚。结婚当日,他俩白天忙着写信,分寄亲朋报喜讯,晚上则请来两位好友,一是女方的闺蜜朱徵,一是男方的同学胡适。杨步伟亲自下厨炒了四只菜,好似孩子“过家家”一样吃了顿饭,随后,赵元任拿出一纸手写的婚书,说:“今有一件事要麻烦二位。”就是让两位当证婚人在婚书上签名,再贴上四毛钱的印花税,他们的婚礼便大功告成,从此开启新生活。

杨步伟出身大家,但她一生嘻哈。留学归国后办过一家妇幼医院,自任院长。赵元任执教清华时,杨步伟自恃擅长厨艺,又联合几位教授太太在清华园外开了个小餐馆,方便教授学生搭伙蹭饭,不料生意大好,遐迩闻名,食客越来越多,可是光赚吆喝不赚钱,结果“客人满堂,本钱赔光”。随着赵元任到美国哈佛任教,杨步伟本想进一步学医,但因女儿的相继诞生,她索性放下博士身段成了全职太太,然后将四个女儿全部培养成了大学教授,而她“家里蹲”博士也不闲着,居然还捣鼓出一本英文版的畅销书《中国食谱》,风靡一时。幸福的赵杨夫妇转眼就到了银婚纪念日,当年证婚人胡适还不忘他们结婚时的简朴,特意寄来贺诗一首:“蜜蜜甜甜二十年,人人都说好姻缘。新娘欠我香香礼,记得还时要利钱。”待这首诗写后二十五年,杨步伟据此原韵,又和了一首《金婚诗》:“吵吵闹闹五十年,人人都说好姻缘。元任欠我今生业,颠倒阴阳再团圆。”可见,外人所看的“蜜蜜甜甜”,当事人往往感受的是“吵吵闹闹”,这才是真实的生活。

记得国外有一对八旬老夫妇在举行“钻石婚”庆典时,主持人问他们恩爱六十年来是否有过摩擦?不料那老太太把眼一瞪说:“摩擦?有时简直想谋杀!”

有些恩爱故事似乎“一辈子还没够”,但大多的婚姻能够勉强爱上一辈子,无论如何足可无憾矣。如果不是为了“唱高调”,何必“死了还要爱”?想起一则故事颇有意味,可为“情人冤家”作一注脚。说昔有一冯姓裁缝,夫妇感情弥笃。后妻亡,冯裁缝心恸不已。出殡那天,不料棺材抬出时不慎撞上了门框,棺材脱底,亡妻掉出竟复活,于是,夫妇俩恩爱如初。几年后妻宿疾再发又死,出殡时棺材刚欲出门,冯裁缝于后脱口大声叮嘱:“当心,别再撞着门框!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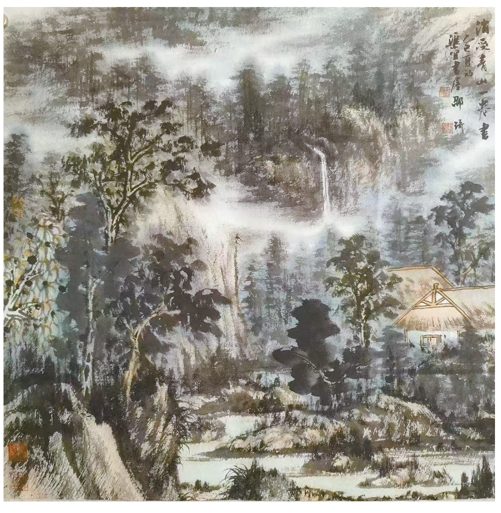

消受青山一卷书(中国画) 邵 琦

陆康的字

胡展奋

古北浓荫下的“耀星艺术馆”最近人气旺旺。一向幽静的地方忽然车辚马萧,冠盖炫炫的什么意思呢。

原来一场名为“竹素雅韵”的题跋书法展在此开展,人们无惧暑热而多次举行雅集,倾心观摩一幅幅由陆康题跋的明清名家扇骨拓片。

要说这批一百余张明清名家扇骨竹刻拓片,还真是龙树夺目,凤珠荟萃,金农、吴昌硕、张大千、陈半丁、吴湖帆、冯超然等书画巨擘虽则水陆灿烂,星汉出入,但若无精彩之人为之题跋,也就散珠一斛,惟题跋者又必须文史修养、书画造诣、学识眼力和考据功夫皆臻一流方可接手,藏家黄洪彬放眼海内,第一时间就拜谒陆康,求其出手;后者接手后整整两年的时间里,对每一条竹刻拓片都爬梳剔抉地严加考证,恃其深厚的学养与老到的眼力而探赜索隐,进而“注、疏、解、笺”,广搜轶闻,傍摭遗逸,才有今日盛典。所谓陈寿的《三国志》须得裴松之的注疏标配,方称双璧。

我看陆康的题跋也是类似的感觉。因这题跋的工程,陆康非得全面地展示其书法、篆刻和文史修养之魅力不可。

个人感受,特别着迷于陆康的字。而书房里,颇有几幅陆康的字。案劳之余,宜其左手一本白蕉,右手一壶紫笋。茶几之下不妨有一盅上好的土烧,配一盘炸松的虾片,然后将陆康的字徐徐展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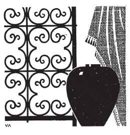

年纪大了,容易倦怠。写作的初心,渐渐黯淡。但每每注目陆康的字,发一会儿呆,便精神气爽,且看那“天地入胸臆,文章生风雷”,笔笔有皇象威棱,又不拘皇象之形,雄健豪迈,生辣倜傥,扫惰气,驱阴浊,振奋我者莫过于陆康,能不大喊一声,少年归来!

上了年龄,也容易寂寥。老友凋零,鹳鸰难聚。然细玩陆康那幅“秋到黄花晚节香”,又大慰我心。那字,隶意恣肆偏又极舒广袖,于是抿一口土烧,拈几张虾片,暗想,人的一生总要深秋,总要严冬罢,寂寥无非因为不解黄花意,不解“好了歌”而矻矻于利禄不可得,倘晚节要“香”,要不讨嫌,何不挥挥衣袖,道声“天凉好个秋”!

上了年纪还易贪鄙。按莎翁说法乃年长通病。然一日偶得陆兄“春风大雅能容物,秋水文章不染尘”,胸中又大快,且大惭。那字温润中隐约崚嶒,金石里一片苍茫,是夸人“不染尘”呢,还是望我“不染尘”?自念面目可憎,不可救药,理应奉作自励之语,警示之语呢,不够“容物”的,何不“容物”;不够知足的,何不知足,岂不善哉。

陆康的字,都说好。所谓无一字无篆意、无一字无隶意、无一字无草意、无一字无楷意、无一字无碑意,但又非篆非隶非草非楷非碑,是以得一瓢而观沧海,获一纸而小天下。如若见他一面不易,则何妨隔着宣纸与其神聊。因为书法家的诗心、文胆、性情、好恶、趣味及胸怀早已形诸笔墨而雄肆满纸了。

谈陆康,人们爱说“幼承庭训”,他的祖父陆澹安乃近代著名学者、文学家,对他的启蒙当非寻常可比,问题是当年沪上有条件“幼承庭训”的亦不少,彼时书香门第也迥非陆氏一家,却有“训得进”与“训不进”之别。我们姑且认为陆康属于“训得进”的神少年,那也必须继之以勤奋才行,陆康既是勤奋的,又必须遇到名师方可,天赋、环境、勤奋、名师缺一不可。但即便如此,陆康仍然是难以模仿的,除了七十年来浸淫墨池不辍,七十年修为的文史腹笥之大之博亦恐无人可及矣。

陆康的字,真好。陆康的题跋展,满堂富贵,一帘书香。

归途

潘龙华

下午三点,从广州始发上海的T170列车开始在南国的田野上穿行。

忽然,这次广州游的同伴,老单位的邵书记冲着窗外叫了起来:“小潘,我们火车正经过赣州呢!”我忙答道,“是呀”。他把脸转向窗外,半个身子前倾,嘴里喃喃自语着“赣州,赣州”。

在廊道顶灯的光亮下,我看见写在老书记脸上的那份激动。接着,他语调开始平缓,向我叙述的是有关他整个家族的近百年的历史轨迹,就像一条河,缓缓地从我身边经过:

“我父亲叫邵乃勋,解放前在上海的中华书局工作。后来随老板去了香港书局工作,任材料科科长。一九四一年,日本鬼子开始占领香港。父亲只是个有着爱国心的中国普通老百姓。但是他和同事因不堪忍受日本人的残暴、掠夺和欺辱,不愿意帮鬼子做事,不吃日本鬼子的饭,情愿回老家失业过苦日子。当年,在中国共产党地下党组织帮助下,他悄悄和老乡们商量好,带着300多号的江浙同事和家属,决定靠一双腿。从香港走回到内地老家!”

我一下子听得有点发愣。老书记又朝我伸出三根手指做了个手势。“小潘,三个多月,没日没夜走了上千里路程啊!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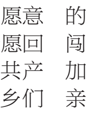

稍稍平复情绪后,他又继续说道:“父亲生前告诉我,他们就是从香港走至韶关,一直走到这江西赣州的。”他下意识地用手指指窗外:“当时我父亲让二个小哥哥坐在箩筐里,他挑着走。我小姐姐还是个襁褓中的婴儿,被刚拆了裹脚布的母亲,紧紧抱在怀里。哪怕脚上都是血泡,他们还是一步一步跟着队伍向前赶。一路上千辛万苦。最危险的是,一次又一次地闯过了关卡盘查和封锁线,还遭遇了日本鬼子的刀枪拳脚。父母亲常说,感谢一路上帮助他们的同胞,穷人帮穷人,对他们真好呢。有一次就在这赣州郊外,老老少少,精疲力竭,在山里迷路了,是一位当地乡亲特地给了一张地图,这是救命呀……”

说着说着,老书记停住了话语。转瞬,他又补上一句:“我的小哥哥在路上生病了,回无锡老家不久就夭折了。我父亲也失业了。我父母常对我们说,日本鬼子无恶不作,那是我们家最难熬的几年,没有吃,天天挖野菜充饥。”灯光下,他望向窗外,我只看见他眼角有晶亮的东西在闪。

我忍不住也把眼光转向窗外:远处有几盏零星的灯火闪烁。我联想到那个兵荒马乱的年头,这么多人,就在我们坐的这列火车经过的路上,披星戴月,扶老携幼,忍饥挨饿,闯过道道鬼子封锁线,还常遇上风雨交加,又有人染上重病……而老书记的父亲正是几百号人的领头羊,难以想象,这是一种多么可歌可泣的,出自中华民族亘古有之的爱国精神和坚韧不拔的英勇气概。

在老书记的叙述中,我还解开了一个谜:前两天,在广州北京路文化街逛马路时,老书记和老伴卢女士和他们的外甥女邵山突然止步,在标有中华书局铭牌的门店前,上下比画,指指点点,那目光和神情尽是不舍。原来邵山的母亲就是被老书记母亲在千里回家路上抱在怀里的“小姐姐”呢。

夜,渐渐深了,忽然,感觉车厢里的灯光反而更为亮堂。我朝车窗外瞥去,原来不断有大幅灯饰标语慢慢闪过:“不忘初心,牢记使命。”更多的是一幅幅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的红色标语……

秋露沾衣好读书

何源良

我素来有早起散步的习惯。这秋天的早晨,天色尚带些灰蓝,街道上行人寥寥,唯有几个赶早市的老者挎着菜篮匆匆走过。路旁的草叶上凝着露水,晶莹圆润,若俯身细看,每一颗露珠里都藏着一个微缩的天空。我缓步走着,裤脚不多时便被露水打湿了,凉意透过布料渗进来,却不使人厌烦,反觉得清爽。

转过街角,便是公园。这里原是一处旧时园林,虽经修葺,仍保留着几分古意。园中有亭,亭中有个老人,日日清晨必至,捧一本书静读。我头一回见他时,只道是偶然,谁知竟成了这园中的一景。

今日他又在那里了。穿了件半旧的灰色夹克,头发花白,戴一副老花眼镜,就着晨光读一本泛黄的书。我走近时,他正读到会心处,嘴角微微上扬,眼角的皱纹便舒展开来,像是秋水上被风吹起的涟漪。

“老先生早,又在读书了。”我驻足问候。他抬头,推了推眼镜,笑道:“秋露沾衣好读书啊。这天气,这光景,不读书岂不辜负了?”

我便在亭中的石凳上坐下,问他读的什么书。“《陶庵梦忆》。”他将书皮翻给我看,“张岱这人有趣,明明家国俱亡,偏还记得那些琐碎风物,一碗粥、一盏灯、一场雪,在他笔下都活了过来。”

露水从亭檐滴落,啪嗒一声,正打在书页上。老人不慌不忙,自口袋中取出布帕,轻轻拭去水痕,动作轻柔得像在抚慰一个婴孩。“书不怕露水,”他似是看出我的心思,“倒怕没人读。书这东西,要有人气养着,才不至于成了死物。”

我问他何以每日清晨来此读书。

老人合上书,望向亭外渐渐多起来的人影,缓缓道:“年轻时在西北插队,那儿干燥,难得见露水。每日里黄沙扑面,读书成了奢侈事。后来回城,工作家事纷至沓来,竟抽不出整块时间读书。如今退休了,总算得闲,便想着把从前想读而未读的书都读一遍。”

他顿了顿,又道:“秋天最好,不冷不热,露水清新,空气里都是干净的味道。这时候读书,字句都像是被露水洗过一般,格外明亮。”园中渐渐热闹起来。有打太极的老人,有跑步的年轻人,还有几个孩童追逐嬉戏,惊起草丛中的麻雀,扑棱棱飞上天去。阳光终于完全跃出地平线,将露水照得钻石般闪亮。

老人起身活动了下筋骨,将书小心地放入布袋中。

“明日还来?”我问。

“来,怎么不来。”他笑道,“只要天不下雨,露水还在,我便来。你看这秋露,短暂得很,太阳一出来就消失了。可正因为短暂,才显得珍贵。读书也是一样,人生能有几个秋天?能读几本书?都是数得着的。”

他蹒跚着走下亭阶,身影渐渐融入园景之中。我独自坐在亭内,看阳光一寸寸爬过石阶,将露水蒸腾成氤氲水汽。忽然想起家中书架上那些蒙尘的书本,它们等待许久,或许正渴望一个沾满秋露的清晨。

翌日,我也携了一本书到园中。不单是我,亭子里竟多了三五人,皆静静地读书。彼此不相熟识,却心有默契地相视一笑,各自沉入字里行间。

露水依旧沾湿衣襟,凉意透过布料,却让人愈发清醒。书页在指尖翻动,沙沙作响,与园中的鸟鸣虫声应和成趣。字句间的智慧,被秋露浸润得愈发鲜活,仿佛不是印在纸上,而是直接渗入心田。

原来秋露沾衣好读书,好的不只是天气,更是那份短暂而珍贵的心境。人生如朝露,而读书让我们得以超越时间的限制,与千百年前的灵魂对话。那些被露水沾湿的清晨,因此而永恒。

十日谈

都市秋景

责编:殷健灵

你不赶车,不上班,吸收着自然界的精华,慢慢启动你一天的计划,多么好的日子。